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

达院字〔2017〕97号

为了深化学院本科课程体系改革，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课程建设的组织与管理，有效提高教学质量，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课程建设指导思想

坚持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根据学院办学定位和培养目标，认真落实人才培养方案，坚持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对学院课程进行分类建设。

二、课程建设目标

构建具有我院特点的，与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相适应的课程体系。全面提高学院课程建设的整体水平，在此基础上，建设一批具有鲜明特色的精品课程与课程群。建立健全有利于促进课程开发、改革与建设的课程管理制度和保障机制，为优势课程的快速成长提供一个良好的制度环境。

三、建设内容

（一）师资队伍

教师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品质和职业道德，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教师队伍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合理；每门课程有课程负责人1名，课程负责人专业方向符合课程教学要求，且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和一定的科研能力；每门课程主讲教师2人以上，并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注重对青年教师的培养，有科学、合理的师资培养计划并认真执行，能充分发挥老教师传、帮、带作用。

（二）课程教学大纲与教材

课程教学大纲目标明确，结构清晰，重点、难点突出，

体现教学目标和人才培养方案对课程教学的要求，同时注重对学生知识水平、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的培养；选用符合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大纲要求的教材或教学参考资料，提倡优先选用同行公认的教材，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或获奖教材，有条件开展双语教学的课程选用相应外文教材，同时鼓励教师编写适合学院实际教学需要的教材和实验实训指导讲义等。

（三）教学改革

在课程建设中不断推进教学领域的改革，每一名教师都要积极进行课程教学研究，采用灵活的教学方法，根据课程特点积极研究与探索教学改革并取得一定效果；不断更新教学内容，及时将学科前沿的最新研究成果引入课程教学；积极采用多种教学方式，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和技术，改善教学效果、提高教学质量；不断完善课程主讲教师之间互相听课、评课制度，有计划地举办课程建设研讨会、课堂教学技能竞赛活动等。

（四）考核办法

课程考试方法科学、合理，制定科学的评分标准；考试内容符合教学大纲要求，试题难易程度适当，除考查学生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掌握外，还应重点考查学生知识综合运用能力；建立统一命题、统一标准、统一阅卷制度，无试题差错、泄露试题等责任事故发生；逐步建立课程试题（卷）库，试卷题量、试题重复率和知识点覆盖率达到相关要求；建立试题质量分析、反馈制度，完善考核机制，提高课程教学质量。

（五）教学效果

教学工作量符合人才培养要求，注重课程教学质量与实

际效果，提倡多样化的教学方法，注重学生掌握扎实的专业课程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提高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完善课程教学质量评价机制，教师在学生评价、同行评价、部门主管评价、督导评价等各方面无不合格情况。

（六）教学特色

授课过程中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鼓励学生参与课题申报、参与各类科研项目和学科竞赛、撰写学术论文等；充分利用网络教学平台，不断更新网络课程内容，实现课程资源共享，为学生提供多层次的学习空间。

四、建设要求

按照学院建设目标，课程建设分为精品课程、优质课程和合格课程。校级精品课程在校级优质课程中通过申报评审产生；拟推荐申报的省市级精品课程将在校级精品课程中通过评审答辩产生。课程具体建设要求如下：

各层次课程建设均须具备的基本条件是：制订与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要求相适应的课程教学大纲；实验仪器设备及实习实训基地能基本保证课程教学正常进行；有符合教学大纲要求的，内容完整的课程教案、讲稿、课件；主讲教师（团队）水平高，在建设期内无教学事故。

（一）合格课程

合格课程是课程建设的基本目标，达到合格课程标准是对课程建设的基本要求。合格课程建设的标准是：

课程教学的基本资源完整、适用，能在网上显示。

教材选用了近年来国家正式出版的适应应用型人才培养的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教材建设专业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或获奖教材。对课程实验、实习实训等实践教学环节有合

适或自编的教学指导书。对专业性很强的课程有量身定做的合格教材。

主讲教师（团队）专业及职称条件合格，认真履行教书育人职责，具备一定的实践应用能力和教改能力，注重发挥对青年教师的传帮带作用。

建立适应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课程考核制度。考核内容和方法科学合理，过程考核记录规范、完整，考试试卷与评分标准科学、合理，反映学生实践应用能力的应用题的题量和分值应不低于 30%。

课程教学受到学生肯定，在近 3 次学生评教中至少 1 次为良好以上(含良好)，系（部）同行及学院教学督导专家评价较好。

（二）优质课程

优质课程以合格课程为基础，是课程中的带头课程。优质课程建设的标准是在合格课程的基础上：

课程教学的基本资源进一步完整、适用；课件制作精细、网上视频资源齐全并投入使用。同时开发了较为丰富的拓展资源，如素材资源库、案例库、试题库系统等。

教材选用了近年来国家正式出版的适应应用型人才培养的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教材建设专业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或获奖教材。对课程实验、实习实训等实践教学环节有合适或自编的教学指导书。对专业性很强的课程有量身定做的合格教材。

主讲教师（团队）积极投入教学改革工作，业务水平高，认真履行教书育人职责；指导学生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实践应用能力、教改能力以及指导青年教师成长的能力较强，成效（成果）比较显著。

建立适应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课程考核制度。考核内容和方法科学合理，过程考核记录规范、完整，考试试卷与评分标准科学、合理，反映学生实践应用能力的应用题的题量和分值应不低于 30%。进行考核改革有初步成效。

学生对该课程的满意度较高。在近 3 次学生评教中至少有 2 次被评为良好以上(含良好)，系（部）同行及学院教学督导专家评价较好。

（三）精品课程

精品课程建设，做到高起点、高标准、高要求，体现先进性、科学性和示范性。推广精品课程建设，提升我院课程建设水平。精品课程建设的标准按照达院字〔2013〕49 号执行。

五、建设程序

（一）课程负责人向所在教学部门提出申报要求，各教学部门对拟申报课程进行严格初审，推荐拟申报的课程，组织课程负责人填写相关表格材料，申报材料上报教务处。

（二）教务处组织专家对拟申报优质课程进行评审，将确定的优质课程报主管院领导审批，公布立项建设的校级优质课程。

（三）课程负责人因故需要变更或调整的，可由教学部门指定新的课程负责人，报教务处备案并由教务处组织专家对新任课程负责人进行评估；评估合格的，确认课程负责人资格，不合格的由教学部门重新指定课程负责人。

六、建设管理

（一）学院按年度开展课程建设立项和验收工作，课程建设周期为 2-3 年，优质课程的申报时间一般为学年度的第一学期。

（二）教务处负责对全院课程建设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制定相关政策，确定立项的优质课程，并组织开展中期检查、进行质量追踪检查等工作；各教学部门在自身课程建设的基础上负责优质课程的推荐上报工作，督促课程负责人在课程建设期间，做好该门课程的教学工作，按照承诺的建设目标，组织相关任课教师认真开展课程建设工作，同时接受中期检查；课程负责人负责经费预算、支出，经费使用范围：编印教学文件（课程建设规划、课程教学大纲、教案等），购买课程建设必备的图书资料、教学简易设备或材料，课程试题库建设，课程数字化资源建设与维护，编写特色教材等与课程建设相关的必要开支。

（三）学院设立优质课程建设专项经费，每门优质课程将给予 5000 元的建设经费，校级优质课程建设实行立项申报、中期检查和课程验收的项目管理制度，建设经费按正式立项、中期检查和课程验收等三个时间点拨付。

（四）立项建设的校级优质课程，应按规定进行中期检查与评估验收，中期检查不合格的停止经费资助，取消立项建设资格，同时取消课程负责人下一次申报优质课程的资格。

（五）校级及以上精品课程建设按《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精品课程建设管理实施办法》达院字〔2013〕49 号执行。

七、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